

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

合同编号: 安财竞谈-2024-16-2

采购单位	安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	采购项目名称	货车限行政策调整标志牌采购项目	项目负责人	李伟
中标金额(元)	250560元	其中财政负担部分(元)	品牌采购项目(包2)	单位负担部分(元)	
采购单位意见	市财政局: 我单位采购的(货物/工程/服务)项目已实施(完毕),经验收,所提供项目(见附件清单)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,同意支付合同款项。如合同履行中出现问 我单位愿承担法律责任。  采购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: 李伟 验收负责人: 郭华 2024年10月21日				
验收小组意见	经现场查验,结合相关资料,本项目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,验收通过。 采购单位代表签字: 刘鑫 王长江 王强 吴文 评标专家签字: 雷书文 王志明 和伟新 2024年10月21日				
备注					